

習題解答

問答題

- 現金。
 - 表彰對某一企業擁有所有權之憑證，例如股票投資等。
 - 企業有權利自另一方收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者，通常指債務工具，例如債務工具投資、放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等。
 - 企業有權利按潛在有利於己之條件與另一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通常係指衍生工具資產。
 - 企業必須收取或可能收取變動數量企業本身權益工具之非衍生工具。
 - 企業有權利非以或可能非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企業本身權益工具方式交割之衍生工具。上述有權利非以固定金額現金換取固定數量企業本身權益工具之衍生合約，也應視為金融資產。
- 債務工具投資係指該投資之收益金額固定或可決定。例如，企業投資固定利率公司債，每期會收取固定利息，到期時收回本金。債務工具投資的會計處理視企業管理該投資之經營模式，係只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同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或其他而有所不同。債務工具投資有下列三種可能的會計處理方式：

經營模式	會計處理	折溢價攤銷	原始取得之交易成本	出售頻率
1. 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利息及本金)	攤銷後成本(AC)	必須攤銷	納入取得成本	應該很低
2. 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	須重分類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FVOCI-R)	必須攤銷	納入取得成本	沒有限制
3. 其他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FVPL)	可攤銷，亦可不攤銷	當期費用	高

- 股票係表彰對某一企業擁有所有權之憑證，投資後不但可領取現金股利，也可能獲得股價增值的利益。會計有關股票投資的會計方法，端視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的影響程度高低而定。如下：

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程度	持股比例	會計處理
控制	通常持股 >50%，亦稱子公司	編製合併報表
聯合控制	持股各半時，亦稱聯合控制個體	權益法或比例合併
重大影響	持股介於 20%與 50% 之間，亦稱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
無重大影響	持股通常小於 20%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FVPL) 2. 不得重分類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FVOCI-NR)

4. IFRS 9 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債券減損損失必須認列的金額，依該債券於財務報導日之信用風險狀況與原始認列時之信用風險狀況相比較，並分成三個階段。如果信用風險沒有顯著增加，則屬於第一階段，只須認列較低的未來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2-month expected credit losses) 即可。但如果在財務報導日時，該債券的信用風險已經較原始認列時顯著增加，則應認列整個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life-time expected credit losses)，此時為第二階段。在第一及第二減損階段時，該債券應依其總帳面金額 (未扣除備抵損失前之金額) 認列利息收入。如果該債券信用繼續惡化，已經到達減損之地步，則將進入第三階段，除應認列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並且未來利息收入只能就該債券的攤銷後成本 (總帳面金額扣除備抵損失後之金額) 認列利息收入。

各階段之減損判斷依據如下：

第一階段 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第二階段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第三階段 已經減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債務人違約機率與原始認列時相比較，並無顯著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債務人違約機率大幅增加，並非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大幅增加 亦即只考量債務人本身之信用風險，擔保品價值的高低以及第三方信用保證的有無，不影響此處之判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債務人已經違約
	<p>綜合判斷指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創始之金融資產，條款更為嚴格 (信用價差、擔保品、利息保障倍數) 外部信用價差變大、債務人信用違約交換價格變高、債務人之股價下跌 內部或外部信用評等調降 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已經或預期會有不利變化 擔保品或第三方保證品質惡化，使得債務人有誘因會違約 放款條件預期朝向更為寬鬆的變動，例如寬限期間加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綜合判斷指標： 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事項 債權人因債務人財務困難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因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自活絡市場中消失

5. 重大影響係指投資公司有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但無法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投資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介於 20%(含)及 50%之間，通常對被投資公司 (此時亦稱關聯企業) 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如有反證，例如被投資公司可拒絕提供報表，或投資公司連一席董事都選不上時，投資公司無法重大影響被投資公司。有時，投資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雖然低於 20%，但有足以證明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事項時，仍應視為具重大影響力。

此外，投資公司在評估是否具有重大影響時，亦應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 (包括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等) 之存在及影響。

6. 衍生工具 (derivatives) 係指同時具有下列三項特性之金融工具：

- (1) 其價值之變動係反應特定變數 (亦稱為標的，underlying) 之變動，例如利率、匯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信用等級、信用指數、價格指數、費率指數或其他變數之變動。
- (2) 相對於對市場情況之變動有類似反應之其他類型合約，僅須小額之原始淨投資者或原始淨投資金額為零。
- (3) 於未來日期交割。

衍生工具大約可分成兩大類：第一：選擇權類別，亦即一方有權利、另一方有義務，如選擇權及交換選擇權等。第二：非選擇權類別，亦即雙方同時擁有權利及義務，例如期貨、遠匯及交換等。

對於投機 (亦稱非避險) 之衍生工具操作，會計準則採用了透明度最高的方式來處理衍生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其視為持有供交易之流動金融資產或流動金融負債。

7. 混合工具包含非衍生工具之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會造成混合工具之部分現金流量與獨立之衍生工具相似，使得主契約之部分或全部之現金流量，隨特定利率、匯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信用等級、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之變動而調整。附加於金融工具之衍生工具，若依合約得單獨移轉，或其交易對方與該金融商品之交易對方不同者，則非屬嵌入式衍生工具，而係單獨之衍生工具，例如可單獨分離交易的認股權。

為了簡化混合工具的會計處理，IFRS9 規定：如果混合工具的主契約係屬 IFRS9 範圍內的金融資產時，應先判斷整個混合工具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全部為本金及利息 (SPPI)。如果不符合時，此時整個混合工具應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FVPL)。如果符合全部為本金及利息的規定，此時應依企業的營運模式不同，有三種可能的會計方法：(1) 攤銷後成本法 (AC)；(2) 須重分類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FVOCI-R)；(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FVPL)。

選擇題

1. (C)
2. (C) $\times 1$ 年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 = 96,454
 $\times 1$ 年底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市價 = 100,000
 故差異 3,545
3. (C)
4. (A)
5. (C)
6. (D)
7. (B)
8. (A) $\$360,000 - \$315,000 = \$45,000$
9. (C) 104 年底減損損失 = \$1,500
 105 年底減損損失 = $\$10,000 - \$1,500 = \$8,500$
 106 年底減損損失 = $\$25,000 - \$10,000 = \$15,000$
10. (B) 利息收入 = 攤銷後成本 $\$75,000 \times 5\% = \$3,750$
 減損迴轉 = $\$80,000 - (\$75,000 + \$3,750) = \$1,250$
11. (C)
12. (C)
13. (C)
14. (D) 股票投資不得重分類
15. (C)
 $\times 7/1/1$ 重分類之分錄如下

備抵損失	1,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513,8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6,1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3,876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124
16. (A) $600,000 + 9,000 - 60,000 = 549,000$
17. (D)
18. (D)
19. (A)
20. (A)

21. (B)
22. (C)
23. (C)
24. (B) $\$20,000,000 \times 30\% - (\$30,000,000 - \$20,000,000)/10 = \$5,000,000$
 $\$30,000,000 + \$5,000,000 - \$2,000,000 \times 30\% = \$34,400,000$
25. (A) $\$900,000 + \$80,000 \times 9/12 - \$40,000 = \$920,000$
 $[\$300,000 - (\$920,000 \times 30\%)] \div 5 \times 3/12 = \$1,200$
 $\$80,000 \times 30\% \times 3/12 - \$1,200 = \$4,800$
26. (B) $\$400,000 - \$20,000 \times 15\% + \$599,500 + (\$100,000 \times 15\% + \$100,000 \times 25\% \times 6/12) = \$1,024,000$
 $\$1,024,000 - \$30,000 \times 40\% + \$120,000 \times 40\% \times 8/12 = \$1,044,000$
 $\$550,000 - (\$1,044,000 \times 1/2) = \$28,000$
27. (B)
28. (C) $\$500,000 \times 30\% = \$150,000$
 相關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只能直接沖轉至保留盈餘，不得認列於損益中
29. (A) $\$200,000 \times 30\% - (\$63,000 - \$45,000) \times 30\% - (\$90,000 - \$60,000) \times 30\%$
 $= \$45,600$
30. (A) $(\$60,000 - \$50,000) \times 24\% \times 30\% = \720
 $(\$180,000 - \$30,000) \times 24\% + \$200,000 \times 30\% - \$720 = \$95,280$
31. (C) $\$600,000 \times 25\% = \$150,000$
 $\$150,000 > \$80,000 + \$50,000$
 須認列損失份額為：\$130,000
32. (A) $\times 3$ 年應認列損失 = $\$600,000 \times 25\% = \$150,000$
 $\times 4$ 年應認列損失 = $\$800,000 \times 25\% = \$200,000$
 $\$200,000 > \$256,000 - \$150,000 (= \$106,000)$
 須認列損失份額為：\$106,000
33. (C)
34. (A)
35. (B) 符合的項目為(b)、(c)、(e)
36. (C)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 5,000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利益 | 5,00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210,000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投資 | 198,000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投資評價調整 | 12,000 |

練習題

1.

(1) ×8/01/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45,489
現金 645,489

(2) 根據債務工具投資之帳面價值反推該債券的原始有效利率 (r):

$$\frac{72,000}{(1+r)} + \frac{72,000}{(1+r)^2} + \frac{72,000}{(1+r)^3} + \frac{72,000}{(1+r)^4} + \frac{672,000}{(1+r)^5} = \$645,489$$

原始有效利率 $r = 10\%$

	(1) 收現利息 = 面值 × 票面利率	(2) 利息收入 = 期初帳面金額 × 有效利率	(3) 本期溢價攤銷 = (2) - (1)	(4) 未攤銷溢價 = 上期(4) - (3)	(5) 帳面金額
×8/01/01				45,489	645,489
×8/12/31	72,000	64,549	7,451	38,038	638,038
×9/12/31	72,000	63,804	8,196	29,842	629,842
×10/12/31	72,000	62,984	9,016	20,826	620,826
×11/12/31	72,000	62,083	9,917	10,909	610,909
×12/12/31	72,000	61,091	10,909	0	600,000

(3) ×8/12/31 現金 72,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451
利息收入 64,549

(4) ×9/12/31 現金 72,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196
利息收入 63,804

2.

(1)

×8/01/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645,489
現金 645,489

(2)

×8/12/31 現金 72,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451
利息收入 64,549

×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資評價調整	2,962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962
	*\$641,000 - \$638,038 = \$2,962	

另作結帳分錄如下：

×8/12/3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962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962

(3)

×9/12/31	現金	72,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196
	利息收入	63,804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4,8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14,804
	*\$629,842 - \$618,000 + \$2,962 = \$14,804	

另作結帳分錄如下：

×9/12/31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4,804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4,804

3.

(1) ×4/03/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27,600
	應收利息	24,000
	現金	851,600
×4/06/30	現金	48,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應收利息	24,000
	利息收入	22,800

* (\$827,600 - \$800,000) ÷ 69 = \$400/每月

\$400 × 3 = \$1,200

×4/12/31	現金	48,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0*
	利息收入		45,600

*\$400 × 6 = \$2,400

- (2) 如果來來公司在取得債券時，未將利息分開，會造成公司×4年損益表之利息收入高估，資產負債表之債券資產高估，且對於債券持有期間之利息收入會低估。

4. (1) 買入債券，並認列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26	
	現金		95,026
	減損損失	1,126	
	備抵損失		1,126

- (2) 依總帳面金額認列利息收入\$9,503 (\$95,026×10%)，收到利息 \$8,000，並依兩者的差額 \$1,503 攤銷折價。因為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故應將「備抵損失」認列至整個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612，故本期減損損失為 \$5,486 (\$6,612 – \$1,126)。

104/12/31	現金	8,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3	
	利息收入		9,503
	信用減損損失	5,486	
	備抵損失		5,486

- (3) 依總帳面金額認列利息收入\$9,653 (\$96,529×10%)，收到利息\$8,000，並依兩者的差額 \$1,653 攤銷折價。因為債券已經減損，故應將「備抵損失」認列至整個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1,818，故本期減損損失為 \$25,206 (= \$31,818 – \$6,612)。

105/12/31	現金	8,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3	
	利息收入		9,653
	信用減損損失	25,206	
	備抵損失		25,206

- (4) 依攤銷後成本認列利息收入\$6,636 ((\$98,182–\$31,818)×10%)，只收到 106 年的利息 \$6,636 及本金 \$68,364 (本金較原先預期 \$66,364，多了 \$2,000，為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於利益中)，合計共收 \$75,000，並除列該債務工具投資。

106/12/31	現金	75,000	
	備抵損失	31,818	
	信用減損損失之迴轉		2,000
	利息收入		6,6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8,182

5.

(1) 買入債券，認列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8,000，同時認列等額的變動於其他綜合損益。

×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103,084	
	現金		2,103,084
	信用減損損失	18,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18,000
(結帳分錄)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18,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18,000

	(1)現金	(2)利息收入	(3)本期溢價攤銷	(4)未攤銷溢價	(5)帳面金額
×0/12/31				103,084	2,103,084
×1/12/31	200,000	168,247	31,753	71,331	2,071,331
×2/12/31	200,000	165,706	34,294	37,037	2,037,037
×3/12/31	200,000	162,963	37,037	0	2,000,000

(2) 依總帳面金額認列利息收入 \$168,247 ($\$2,103,084 \times 8\%$)，收到利息 \$200,000 ($\$2,000,000 \times 10\%$)，並依兩者之間的差額攤銷溢價。債券的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將「備抵損失」調整至當日的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3,500，認列減損損失 \$5,500 ($\$23,500 - \$18,000$)，並認列等額的變動於其他綜合損益。同時，須認列該債券公允價值的變動 (下跌 $\$21,331 = \$2,071,331 - \$2,050,000$) 於其他綜合損益。

×1/12/31	現金	20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1,753
	利息收入		168,247

	信用減損損失(\$23,500-\$18,000)	5,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5,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1,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21,331
(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1,33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5,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1,331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5,500

- (3) 依總帳面金額認列利息收入 \$165,706 ($\$2,071,331 \times 8\%$)，收到利息 \$200,000 ($\$2,000,000 \times 10\%$)，並依兩者之間的差額攤銷溢價。債券的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故應將「備抵損失」調整至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5,000，認列減損損失 \$51,500 ($\$75,000 - \$23,500$)，並認列等額的變動於其他綜合損益。同時，須認列該債券公允價值的變動 (下跌 $\$47,706 = \$2,037,037 - \$1,968,000 - \$21,331$) 於其他綜合損益。最後，除列該債券，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的金額 ($\$5,963 = \text{備抵損失 } \$75,000 - \text{投資評價調整 } \$69,037$) 重分類至損益表中。

×2/12/31	現金	20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4,294
	利息收入	165,706
	減損損失	51,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51,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47,7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47,706

現金	1,968,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69,0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037,037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重分類	75,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損益 (\$75,000 – \$69,037)	5,963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重分類	69,037
(結帳分錄)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重分類	69,037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51,5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23,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重分類	75,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47,706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1,331

6.

(1) 買入債券，認列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500，同時認列等額的變動於其他綜合損益。

×2/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08,325
	現金	308,325
	信用減損損失	3,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3,500
(結帳分錄)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3,5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3,500

	(1)現金	(2)利息收入	(3)本期溢價攤銷	(4)未攤銷溢價	(5)帳面金額
x0/12/31				8,325	308,325
x1/12/31	15,000	12,333	2,667	5,658	305,658
x2/12/31	15,000	12,226	2,774	2,884	302,884
x3/12/31	15,000	12,115	2,885	0	300,000

(2) 依總帳面金額認列利息收入 \$12,333 ($\$308,325 \times 4\%$)，收到利息 \$15,000 ($\$300,000 \times 5\%$)，並依兩者之間的差額攤銷溢價。由於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故應將「備抵損失」提列至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500，認列減損損失 \$9,000 ($\$12,500 - \$3,500$)，並認列等額的變動於其他綜合損益。同時，須認列該債券公允價值的變動 (下跌 \$10,658) 於其他綜合損益。

×3/12/31	現金	15,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667
	利息收入	12,333
	信用減損損失	9,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9,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65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10,658
	(\$295,000–\$305,658)	
(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658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9,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658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9,000

(3) 依總帳面金額認列利息收入 \$12,226 ($= \$305,658 \times 4\%$)，收到利息 \$15,000 ($= \$300,000 \times 5\%$)，並依兩者之間的差額攤銷溢價。由於債券已經減損，故應將「備抵損失」提列至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8,000，認列減損損失 \$55,500 ($= \$68,000 - \$12,500$)，並認列等額的變動於其他綜合損益。同時，須認列該債券公允價值的變動 (下跌 $\$57,226 = \$302,884 - \$235,000 - \$10,658$) 於其他綜合損益。

×4/12/31	現金	15,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774
	利息收入		12,226
	信用減損損失	55,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55,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57,2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57,226
(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57,226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55,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57,226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55,500
<p>(4) 以攤銷後成本\$234,884 (總帳面金額\$302,884 – 備抵損失\$68,000)認列利息收入\$9,395(\$234,884×4%)，只收到×5年的利息及本金共\$244,279，亦即該債券在不包含利息的公允價值為\$234,884。先認列利息收入及公允價值的調整(由\$235,000 下降至\$234,884，減少了\$116)，再除列該債務工具投資。</p>			
×5/12/31	現金	9,395	
	利息收入		9,39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116
	現金	234,8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68,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02,884
(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68,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16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67,884

7. 情況一：

咚咚公司應將該債券重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轉入的 FVOCI-R 應按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 \$240,068 (包括總帳面金額 \$236,878 及評價調整借方 \$3,190) 認列。而原先 AC 債券的攤銷後成本 \$234,378，與公允價值 \$240,068 的差額 \$5,690，應做為其他綜合損益的增加。另外備抵損失應予以除列。

×3/01/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36,8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3,190
	備抵損失	2,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6,878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2,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3,190

依原始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 \$16,581 (= \$236,878 × 7%)，攤銷折價，並調整至公允價值 \$243,050。

×3/12/31	現金	12,5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4,081
	利息收入	16,58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3,190-\$2,091)	1,099
(結帳分錄)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09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2,5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09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2,500

情況二：

咚咚公司應將該債券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轉出的 AC 債券的總帳面金額(\$236,878)及備抵損失(\$2,500)應予以除列，而轉入的 FVPL

應按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240,068)認列。兩者的差額(\$5,690)，應認列為重分類利益。

X3/0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40,068	
	備抵損失		2,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6,878
	重分類損益		5,690

依收到的現金認列利息收入，並調整至公允價值\$243,050。

X3/12/31	現金	12,500	
	利息收入		1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 價調整	2,9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評價利益(\$243,050-\$240,068)		2,982

8. 情況一：

兩津公司應將該債券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出的 FVOCI-R 債券(\$630,925)及其評價調整(\$2,075)應予以除列，而轉入的 AC 應先按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633,000)認列，再調整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OCI)之金額(\$5,075)，且備抵損失(\$3,000)亦自重分類日起，做為總帳面金額之調整，因此調整後的總帳面金額為\$630,925 (= \$633,000 - \$5,075 + \$3,000)，備抵損失為\$3,000，攤銷後成本為\$627,925。

100/01/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0,92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07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3,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投資		630,9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2,075
	備抵損失		3,000

依原始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 \$50,474 (= \$630,925 × 8%)，攤銷折價，並調整備抵損失。

100/12/31	現金	60,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26
	利息收入		50,474
	信用減損損失	1,500	
	備抵損失		1,500
(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07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3,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07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3,000

情況二：

兩津公司應將該債券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轉入的 FVPL 應按公允價值\$633,000 認列，並除列 FVOCI-R 及相關的評價調整。而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的金額(\$5,075)，應重分類調整至損益。

100/0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633,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投資		630,9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2,07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重分類 調整	2,07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重分類 調整	3,000	
	重分類利益		5,075

依收到的現金認列利息收入，並調整至公允價值 \$621,000。

100/12/31	現金	60,000	
	利息收入		6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損 失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評價調整		12,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075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3,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重分類調整	2,07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重分類調整	3,000

9. 情況一：

熊貓公司應將該債券重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轉出的 FVPL 債券 \$800,000 及其評價調整 \$15,048 應予以除列，而轉入 AC 的總帳面金額應以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 \$815,048 認列，再認列當日所需的備抵損失 \$9,400 (預期信用損失)。另依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算有效利率為 5%，做為未來認列利息收入及攤銷折溢價的原始有效利率。

×1/01/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15,0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投資評價調整	15,048
	信用減損損失	9,400
	備抵損失	9,400

依重分類日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攤銷溢價。

×1/6/31	現金	24,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24
	利息收入($\$815,048 \times 5\% \times 1/2$)	20,376
×1/12/31	現金	24,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14
	利息收入($\$811,424 \times 5\% \times 1/2$)	20,286

調整備抵損失金額。

×1/12/31	備抵損失($\$9,400 - \$6,500$)	2,900
	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900

情況二：

熊貓公司應將該債券重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轉出的 FVPL 債券 \$800,000 及其評價調整 \$15,048 應予以除列，而轉入 FVOCI-R 應先按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 \$815,048 認列，再認列當日所需的備抵損失 \$9,400 (預期信用損失)，同時認列等額的其他綜合損益。另依重分類日的

公允價值重新計算有效利率為 5%，做為未來認列利息收入及攤銷折溢價的原始有效利率。

×1/01/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15,0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15,048
	信用減損損失	9,4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9,400

依重分類日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攤銷溢價。

×1/6/31	現金	24,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624
	利息收入($\$815,048 \times 5\% \times 1/2$)	20,376
×1/12/31	現金	24,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714
	利息收入($\$811,424 * 5\% * 1/2$)	20,286

調整公允價值及備抵損失，並作結帳分錄。

×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810,000 - \$807,710$)	2,29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29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2,900
	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9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29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6,5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2,29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	6,500

10.

×4/05/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C 股票	28,000	
	現金		28,000
×4/07/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評價調整—A 股票	5,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 益—A 股票		5,000
	現金	55,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投資—A 股票		4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A 股票		15,000
×4/12/31	現金	2,400	
	股利收入		2,4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評價調整—B 股票	6,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 益—B 股票		6,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C 股票	3,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C 股票		3,000

另作結帳分錄如下：

×4/12/3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A 股票	5,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5,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5,000	
	保留盈餘(\$10,000+\$5,000)		15,000

×4/12/3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B 股票	6,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 益—C 股票	3,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3,000

11.

(1) 出售甲公司股票 5,000 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評價調整—

甲股票	3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利益—甲股票		30,000
現金	19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甲股票		17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評價調整—甲股票		15,000

取得丁公司股票 1,000 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股票	44,000	
手續費	1,000	
現金		45,000

收到乙公司現金股利\$40,000 與丙公司之利息 \$20,000

現金	60,000	
股利收入		40,000
利息收入		20,000

(2)

項目	數量	原始 取得成本	97年12月31日 收盤價	98年12月31日 收盤價
甲公司普通股	10,000股	\$350,000	\$320,000	\$400,000
乙公司特別股	2,000股	230,000	240,000	220,000
丙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100張	125,000	105,000	112,000
丁公司普通股股票	1,000股	44,000	--	43,000

98年12月31日調整分錄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評價調整—甲		
股票	8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利益—甲股票		8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損失—乙股票 2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評價調整—乙股票		2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評價調整—		
丙債券	7,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利益—丙債券		7,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損失—丁股		
票	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評價調整—丁股票		1,000

12. (1)

96/07/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股票	9,021,375	
	現金		9,021,375*
	$300,000 \times 30 + 21,375 = \$9,021,375$		
96/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1,478,62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478,625
	$(300,000 \times 35) - 9,021,375 = \$1,478,625$		
(結帳分錄)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478,625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478,625
97/3/1	每股\$34 賣出安平公司 300,000 股之股票，扣除手續費後得款\$10,157,925。		
97/03/0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342,0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342,075
	$(300,000 \times 35) - 10,157,925 = 342,075$		

97/03/01	現金	10,157,9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股票		9,021,3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1,136,55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342,075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342,075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136,550	
	保留盈餘		1,136,550

97/3/1 每股\$34 賣出安平公司 300,000 股之股票，扣除手續費後得款\$10,157,925。

97/03/0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30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300,000
	$300,000 \times (\$34 - 35) = \$300,000$		
	現金	10,157,925	
	手續費	42,0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股票		9,021,3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1,178,625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300,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300,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178,625	
	保留盈餘		1,178,625

(2)

96/07/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9,000,000	
	手續費	21,375	
	現金		9,021,375
9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之評價調整	1,5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之利益		1,500,000
97/3/1	每股 \$34 賣出安平公司 300,000 股之股票，扣除手續費後得款		\$10,157,925
97/03/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之損失	342,0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評價調整		342,075
	現金	10,157,9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		9,0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評價調整		1,157,925
97/3/1	每股\$34賣出安平公司300,000股之股票，扣除手續費後得款		\$10,157,925。
97/03/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之損失	3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評價調整		300,000
	現金	10,157,925	
	手續費	42,0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		9,0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評價調整		1,200,000
13.			
x3/01/0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8,000	
	現金		288,000
	收到現金股利		
	現金 (\$36,000 × 20%)	7,2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200

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損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000	
停業單位損失	4,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		32,000

攤銷投資成本之差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	1,44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40
* $(\$72,000 \times 20\%) \times 1/10$		

反應被投資公司權益之增加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000 \times 20\%)$	5,0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0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000	
其他權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5,000

14.

- (1) $\times 3$ 年5月1日以\$30,000買進關聯企業25%的股權，頌依公司購入時所享有的股權淨值為\$40,000，高於投資成本，因此產生廉價購買利益(\$10,000)，必須立即認列當期損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00	
現金		30,000
廉價購買利益		10,000

- (2) 關聯企業 $\times 3$ 年之淨利為\$60,000，須先減除該年度應發放之累積特別股股利\$10,000，得到歸屬於關聯企業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為\$50,000。頌依公司可認列\$8,333($50,000 \times 25\% \times 8/12$)的「採用權益法利益之份額」，並相對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3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8,333

15.

- (1) $\times 6$ 年1月1日以\$72,000買進銅仁公司40%的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2,000	
現金		72,000

- (2) ×6年12月31日銅仁公司淨利為 \$40,000，該年銅仁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利益增加了 \$6,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16,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400

長泰公司×6年12月31日，另作相關之結帳分錄：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400
其他權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2,400

(3) 情況一：全數處分

×7年1月1日，長泰公司以每股\$24全數處分對銅仁公司之持股4,000股(40%)，應認列處分損益。

現金(\$24×4,000)	96,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重分類調整	2,4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72,000+\$18,400)	90,400
處分投資利益	8,000

×7年12月31日，另作相關之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重分類調整	2,400

(4) 情況二：部分處分且喪失重大影響

長泰公司於×7年1月1日，以每股\$24部分處分對銅仁公司之30%持股，亦喪失了對銅仁公司之重大影響。

現金(\$24×3,000)	72,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4×1,000)	24,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重分類調整	2,4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72,000+\$18,400)	90,400
處分投資利益	8,000

×7年12月31日，銅仁公司之股價為\$20，長泰公司應作調整分錄：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評價損益(\$4×1,000)	4,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 價調整	4,000

×7年12月31日，另作相關之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2,4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評價損益	4,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重分類調整	2,4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4,000

(5) 情況三：部分處分但保有重大影響

長泰公司於×7年1月1日，以每股\$24部分處分對銅仁公司之15%持股，但仍保有對銅仁公司之重大影響。

現金(\$24×1,500)	36,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重分類調整 (2,400×15/40)	9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90,400×15/40)	33,900
處分投資利益	3,000

×7年12月31日，作相關之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9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重分類調整	900

16.

(1) ×5年1月1日，皇德公司以每股\$18取得冠偉公司2,000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18×2,000)	36,000
現金	36,000

(2) ×5年7月1日，收到冠偉公司\$2,000股利。

現金	2,000
股利收入	2,000

(3) 冠偉公司×5年底股價為\$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20-\$18)×2,000	4,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4,000

另作結帳分錄如下：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4,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4,000

- (4) ×6年1月3日，皇德公司另以每股\$22取得冠偉公司10,000股(佔25%之股權)，因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改依權益法處理對冠偉公司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22×10,000)	220,000
現金	22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22-\20)×2,000)	4,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4,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22×2,000)	44,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6,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8,000

- (5) 皇德公司認列冠偉公司×6年之本期淨利為\$72,000($\$240,000 \times 3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2,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72,000
攤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3,600[($\$300,000 - \$264,000$)÷10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3,600

另作結帳分錄如下：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4,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4,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8,000
保留盈餘	8,000

17.

(1)

×7年10月31日，世佳公司有關商品消除未實現損益分錄如下：

未實現銷貨損益 (\$5,000×40%)	2,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

×8年12月31日，因該批商品已出售給第三人，世佳公司應作轉回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	
已實現銷貨損益		2,000

(2)

×7年12月31日，世佳公司有關出售設備消除未實現損益分錄如下：

未實現處分設備利益 (\$11,000×40%)	4,4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400

×8年12月31日，因該機器業已使用一年，世佳公司應認列相關未實現利益，並作轉回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400/5)	880	
已實現處分設備利益		880

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15,000×24%)	3,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00

×4年12月31日，因該批商品已出售給第三人，書翰公司應作轉回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3,600

19.

(1)

×8年12月31日，以波公司有關出售設備消除未實現損益分錄如下：

未實現處分設備利益(\$12,000×30%)	3,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00

另×8年12月31日，因該機器業已使用0.5年，以波公司應認列相關未實現利益，並作轉回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3,600/9×1/2)	200	
已實現處分設備利益		200

(2)

×8年12月31日，以波公司有關消除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5,000×30%)	1,5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00

(3)

×8年12月31日，文程公司×5年之淨利為\$300,000，相關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300,000×30%)		90,000

(4)

×9年12月31日，以波公司應認列相關未實現利益，並作轉回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3,600/9)	400	
已實現處分設備利益		4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1,500

20.

×3年12月31日，雷神公司有關消除側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20,000×24%×35%)	1,6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80

×4年12月31日，雷神公司轉回80%未實現損益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1,344

×5年12月31日，雷神公司轉回20%未實現損益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336

21.

×9年初五月公司之權益法投資帳戶餘額為：

$$\$100,000 - (\$100,000 - \$90,000) / 5 = \$98,000$$

情況一：

×9年五月公司對木村公司之損失份額 \$300,000 (= \$1,000,000×30%)，超過其對木村公司所享有之股權淨值\$98,000，×9年僅須認列損失份額\$98,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98,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000

情況二：

×9年五月公司對木村公司之損失份額 \$300,000 (= \$1,000,000 × 30%)，先沖銷其對木村公司所享有之股權淨值 \$98,000，再沖銷其對木村公司之長期應收款 \$120,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98,000+\$120,000)	218,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000
備抵損失—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120,000

情況三：

×9年五月公司對木村公司之損失份額 \$300,000 (\$1,000,000×30%)，五月公司除了應認列之投資損失份額(\$98,000)之外，尚應認列負債準備\$150,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98,000+\$150,000)	248,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000
其他負債準備		150,000

22.

×1年1月1日，以\$200,000投資道振公司30%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0	
現金		200,000

×1年12月31日記錄×1年投資損失(含差額攤銷)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200,000×30%+\$40,000/8)	6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5,000

×1年12月31日，認列道振公司投資之資產減損 \$85,000 (可回收金額 \$50,000 – 帳面金額 \$135,000)

信用減損損失	85,000	
累計減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5,000

×2年12月31日記錄×2年投資利益(含差額攤銷)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5,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300,000×30%–\$40,000/8)		85,000

×2年12月31日，因道振公司之可回收金額 \$300,000 高於帳面金額 (\$135,000+\$85,000=\$220,000)，因此上年度認列之減損可全數迴轉。

累計減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5,000	
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5,000

迴轉前帳面金額=\$50,000+85,000=\$135,000

假設自始從未認列減損應有之帳面金額=\$200,000 – 65,000+85,000=\$220,000

迴轉後應有帳面金額=Min(新可回收金額；假設自始從未認列減損應有之帳面金額)
=Min(\$300,000；\$220,000)=\$220,000

減損迴轉金額=\$220,000 – 135,000=\$85,000

23.

(1)	×6/07/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選擇權	15,000
		現金	15,000
(2)	×6/09/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損失—選擇權	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選擇權	5,000
(3)	×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選擇權	8,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利益—選擇權	8,000
(4)	×7/01/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損失—選擇權	8,000
		現金	1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選擇權	18,000

24.

(1)	98/03/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選擇權	15,000
		現金	15,000
(2)	98/0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損失—選擇權	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選擇權	5,000
(3)	98/0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選擇權	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利益—選擇權	1,000
(4)	98/07/10	現金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利益—選擇權	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選擇權	11,000
(4)	98/07/10	現金	8,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損失—選擇權	3,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選擇權	11,000

25.

(1)	95/0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2,000,000
		現金	2,000,000
	9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 價調整	9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之利益	95,000
		* $\$2,095,000 - \$2,000,000 = 95,000$	
(2)	9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 價調整	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之利益	5,000
		* $\$2,100,000 - \$2,095,000 = 5,000$	

96/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2,1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2,0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調整	100,000
(3) 98/01/01	現金	2,2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2,0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調整	200,000

26.

(1) 96/0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1,045,800
	現金	1,045,800
(2) 96/12/31	現金	40,000
	利息收入	4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調整	15,9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之利益	15,900
	* $\$1,061,700 - \$1,045,800 = \$15,900$	
97/12/31	現金	40,000
	利息收入	4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調整	18,3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之利益	18,300
	* $\$1,080,000 - \$1,061,700 = \$18,300$	
(3) 98/01/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1,08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1,045,8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調整	34,200
(4) 98/0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損失	1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調整	10,000
98/01/01	現金	1,07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1,045,8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調整	24,200

應用問題

1.

(1)

×6/02/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A 股票	187,000
	現金	187,000
×6/04/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政府債券	500,000
	現金	500,000
×6/07/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B 債券	261,800
	應收利息	10,000 *
	現金	271,800
	* $\$250,000 \times 12\% \times 4/12 = \$10,000$	

(2)

×6/12/31	應收利息 13,750*	
	利息收入	13,750
	* $\$500,000 \times 11\% \times 3/12 = \$13,750$	
	應收利息($\$250,000 \times 12\% \times 6/12$)	15,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B 債券	300 *
	利息收入	14,700
	* $(\$261,800 - \$250,000) \div 236 \times 6 = \300	

(3)

×6/12/3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A 股票	18,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A 股票	18,000
	$\$169,000 - \$187,000 = (\$18,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政府債券	123,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政府債券	123,500
	$\$623,500 - \$500,000 = \$123,500$	

×6/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B 債券	31,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B 債券	31,500
	$\$293,000 - (\$261,800 - \$300) = \$31,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政府債券	123,5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B 債券	31,5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A 股票*	18,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A 股票	18,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55,000
	*股票及債券的其他權益須分別列示	

(4)

×7/07/01	應收利息($\$500,000 \times 11\% \times 3/12$)	13,750*
	利息收入	13,75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政府債券	27,5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政府債券	27,500
	$\$596,000 - \$623,500 = \$27,500$	
	現金 ($\$596,000 + \$13,750$)	609,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政府債券	50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調整—政府債券	96,000
	應收利息	13,75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損益—重分類調整	96,000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96,000

2.

(1) 因債券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年底需進行評價，而且公允價值的變動直接進入損益表。

95 年度利息收入： $\$500,000 \times 2\% = \$10,000$

95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損失—債券：

$$490,400 - 460,000 = \$30,400$$

95 年度淨利受影響金額：減少 \$20,400 (\$10,000 - 30,400)

96 年 1/1-4/1 利息收入：500,000×2%×(3/12) = \$2,500

96/04/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投資之利益—債券：

$$\$510,000 - 460,000 = \$50,000$$

96 年度淨利受影響金額：增加 \$52,500 (\$2,500+50,000)

- (2) 因債券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後續評價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折溢價需加以攤銷，公允價值的變動不計入損益表。

95 年度利息收入：500,000 × 2% + (500,000 - 490,400)/4 = \$12,400

95 年度淨利受影響金額：增加 \$12,400

96 年度利息收入：500,000 × 2% × (3/12) + \$2,400 × (3/12) = \$3,100

96 年度處分金融資產利益：510,000 - (490,400 + 2,400 + 600) = \$16,600

96 年度淨利受影響金額：增加 \$19,700 (3,100+16,600)

- (3) 因債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評價為攤銷後成本，折溢價需加以攤銷。

95 年度利息收入：500,000 × 2% + (500,000 - 490,400)/4 = \$12,400

95 年度淨利受影響金額：增加 \$12,400

96 年度利息收入：500,000 × 2% + (500,000 - 490,400)/4 = \$12,400

96 年度淨利受影響金額：增加 \$12,400

3.

- (1) 以\$533,092 買入債券，並認列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665。

×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33,092	
現金		533,092
信用減損損失	2,665	
備抵損失		2,665

- (2) 按總帳面金額認列利息收入 \$15,993 (\$533,092×3%)，攤銷折溢價，並將備抵損失調整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1,181。

×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93	
利息收入		15,993
信用減損損失 (\$41,181-\$2,665)	38,516	
備抵損失		38,516

- (3) 按總帳面金額認列利息收入 \$16,473 (\$549,085×3%)，攤銷折溢價，並將備抵損失調整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8,519。

×2/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73	
利息收入		16,473
信用減損損失	147,338	
備抵損失		147,338

- (4) 按攤銷後成本認列利息收入 \$11,311 ($\$377,039 \times 3\%$)，攤銷折溢價。將備抵損失按原始有效利率調整 \$5,655 ($\$188,519 \times 3\%$)，同時調整等額的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調整後之金額 \$194,174 ($\$188,519 + \$5,655$)與估計金額相等，故無需再認列減損損失。

×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66	
利息收入		11,311
備抵損失		5,655

- (5) 按攤銷後成本認列利息收入 \$11,650 ($\$388,350 \times 3\%$)，將備抵損失按原始有效利率調整 \$5,826 ($\$194,174 \times 3\%$)，同時調整等額的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調整後之金額為 \$200,000。收到現金 \$400,000，並將債務工具投資除列。

×4/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76	
利息收入		11,650
備抵損失		5,826
現金	400,000	
備抵損失	200,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4.

(1)

×4/0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手續費	1,800	
	現金		601,800

- (2) ×4年12月31日，整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為\$636,000，上漲了\$36,000。

×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6,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6,000

- ×5年12月31日，整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為\$650,000，上漲了\$14,000。

×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4,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投資利益		14,000

- (3) ×6/01/01
- | | | |
|----------------------|---------|---------|
| 現金 | 650,000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600,000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50,000 |

(4) ×6年12月31日，整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為\$678,000，上漲了\$28,000。

×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8,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8,000
×6/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678,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8,000

5.

可分離認股權及公司債個別入帳金額之決定

		採用之會計方法	價款分攤金額	交易成本	帳面金額
公司債	3年期5%公司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09,080	4,794	513,874
單獨(非嵌入式)衍生工具	認股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2,495	306	32,495
合計			541,575	5,100	

×2/01/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3,8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認股權	
	手續費	32,495
	現金	306
		546,675

溢價攤銷表 (有效利率為4%)

	(1) 收現利息=面額 × 票面利率	(2) 利息收入=期初 帳面金額×有效 利率	(3) 本期溢價攤銷= (2) - (1)	(4) 未攤銷溢價= 上 期(4) - (3)	(5) 帳面金額
X2/01/01				\$13,874	\$513,874
X2/12/31	\$25,000	\$20,555	\$4,445	\$9,429	\$509,429
X3/12/31	25,000	20,377	4,623	4,806	504,806
X4/12/31	25,000	20,194	4,806	0	500,000

認股權：

×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認股權 (\$50,000 - \$32,495)	17,5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利益—認股權	17,505

公司債：

×2/12/31 現金 ($\$500,000 \times 5\%$)	2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45
利息收入		20,555

出售一半之認股權：

×3/01/01 現金	2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認股權		25,000

×3年12月31日，阿密特公司行使認股之權利，以每股 \$80 認購 2,500 股，當時立宏的股價為每股 \$95。因阿密特公司以 \$200,000 認購了市價 \$237,500 的立宏股票，兩者價差為 \$37,500，顯示該認股權於認購時的公允價值為 \$37,500，阿密特公司應先認列該認股權上漲之利益 \$12,500 ($=\$37,500 - \$25,000$)，再作認購立宏股票 2,500 股之分錄，如下：

認股權：

×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認股權	1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利益—認股權		12,500

認購之分錄：

×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 \times 2,500$)	237,500	
現金 ($80 \times 2,500$)		2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認股權		37,500

公司債：

×3/12/31 現金 ($500,000 \times 5\%$)	2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23
利息收入		20,377

6.

(1) ×3年1月1日，長鴻公司以每股 \$30 取得熊騰公司 50,000 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500,000	
現金		1,500,000

(2) ×3年底熊騰公司股價為 \$28。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100,000

另作結帳分錄如下：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評價損益	100,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評價損益	100,000

(3) ×4年1月1日，長鴻公司另以每股 \$26 取得熊騰公司 300,000 股，此時長鴻公司有熊騰公司 35% 股權，具有重大影響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300,000)	7,800,000
現金	7,800,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評價調整	10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50,000)	1,30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20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500,000

(4) ×4年12月31日，長鴻公司有關商品消除未實現損益分錄如下：

未實現銷貨損益 (\$20,000×35%)	7,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000

(5) 長鴻公司依權益法認列熊騰公司X4年損益份額，並作相關結帳分錄。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000–100,000)×35%]	105,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105,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	
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28,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80,000×35%)	28,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評價損益	100,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0,000
保留盈餘	200,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評價損益	200,000
其他權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	
差額	28,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	
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28,000

(6) ×5年4月1日收到現金股利 (\$100,000×35%)

現金	3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000

(7) 長鴻公司依權益法認列熊騰公司×5年損益份額，並作相關結帳分錄。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7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00,000-100,000)×35%		7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0×35%)	35,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35,000

×5年12月31日，長鴻公司有關商品消除未實現損益，因該批商品已出售給第三人，長鴻公司應作轉回分錄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000	
已實現銷貨損益		7,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35,000	
其他權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35,000

(8) 長鴻公司×6年1月1日，以每股\$25部分處分對熊騰公司之25%持股，喪失了對熊騰公司之重大影響，長鴻公司將保留對熊騰公司之投資作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現金 (\$25×250,000)	6,25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500,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之兌換差額—重分類調整		7,000
處分投資損失	35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107,000*

*7,800,000+1,300,000+105,000-28,000-35,000-70,000+35,000

×6年12月31日熊騰公司之股價為 \$26，長鴻公司應作調整分錄：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調整	100,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0,000

長鴻公司亦應於×6年12月31日，另作相關之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		
差額		7,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調整		7,000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0,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損益	100,000

(9) 長長鴻公司×6年4月1日，以每股 \$25 部分處分對熊騰公司之 10% 持股，仍保有對熊騰公司之重大影響。

現金 (\$25×100,000)	2,500,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調整	2,000
處分投資損失	10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02,000
*(7,800,000+1,300,000+105,000-28,000-35,000-70,000+35,000)×10÷35	

長鴻公司亦應於×6年12月31日，另作相關之結帳分錄：

其他權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2,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調整	2,000